

证券代码：002733

证券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421491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雄韬股份	股票代码	0027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刚	林伟健	
办公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滨海二路一号雄韬科技园三楼证券部	深圳市大鹏新区滨海二路一号雄韬科技园三楼证券部	
传真	0755-66850678-8245	0755-66850678-8245	
电话	0755-66851118-8245	0755-66851118-8245	
电子信箱	ares@vision-batt.com	linwj@vision-bat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电源、新能源储能、燃料电池、钠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涵盖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三大品类，另外公司布局钠离子电池，希望。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自主品牌模式和 ODM 模式，ODM 模式由公司根据客户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销售的产品使用客户指定合法的品牌商标。报告期内，公司在一直努力推行自主品牌发展战略。公司在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为通讯、电动交通工具、储能、电力、UPS、IDC 数据中心等行业领域的客户，提供完善的电源产品应用与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078,274,887.0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31.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890,492.53 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37.21%。其中铅酸蓄电池业务营业收入 2,148,159,693.72 元，同比增长 4.75%，锂离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 1,797,886,979.62 元，同比增长占比 77.42%，燃料电池业务 132,228,213.67 元，同比增长 186.29%

报告期内，基于铅酸电池产品逐渐被锂电池产品取代的时代背景，公司会主动引导原有的铅酸需求用户向锂电池方向转移，但是铅酸目前作为为公司提供最大收入的业务板块，公司依旧会牢牢把握铅酸电池业务。锂电池业务作为公司近年来的利润主要增长点，公司一直在大力开拓锂电池下游新客户，除部分客户为原有铅酸电池业务客户转化外，锂电池板块绝大部分收入来自新开拓的客户。未来公司将在稳定原有铅酸业务板块的基础上，继续大力拓展公司锂电池业务

板块的产品及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动力。公司是京山落实荆门市“十四五”规划，争创全国氢能源产业示范市，重点招引的“回归经济”领军企业。公司与京山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投资框架协议》，公司湖北锂电二期建设依照计划推进中。湖北雄韬锂电将作为公司新的增长点，为雄韬集团在新能源产业的发展上做出新的巨大贡献。

氢燃料电池方面，公司已实现在氢能产业链上制氢、膜电极、燃料电池电堆及系统、整车运营等关键环节的卡位布局。公司生产的燃料电池相关零部件主要包含：燃料电池系统、燃料电池电堆及膜电极，其中公司燃料电池电堆搭配雄韬氢雄、杭州氢途等国内相关燃料电池系统企业，同时与国内知名乘用车车企联合开发合作。公司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主要同国内知名车企进行合作。公司产品涉及车型广泛，有公交车、重卡、物流车、环卫车等车型。同时，公司也在通信基站、叉车系统、乘用车、工程车辆、港口机械、无人机和船舶等领域积极布局，应用于船舶的氢燃料电池基本成熟，目前正在寻找和匹配合适的应用场景。

客户方面，已合作过的客车车企包含开沃汽车、金龙客车、宇通、吉利公交、中通客车、申龙客车、东风汽车、大运客车、中国中车、金旅客车、飞驰客车、福龙马等多家车企；重卡、物流车、环卫车等已建立合作的车企有三一重工、华菱、阳煤集团等；叉车目前正在与湖南衡力叉车联合开发中。公司时刻关注市场动向，保持同业间交流，对氢储能、无人机、工程机械、通信等方面更广泛的应用领域开展研究、探索。

公司在深圳、武汉、大同、广州、阳泉及青岛等地投资设立子公司推进氢能产业，现拥有标准实验与检测中心 4 座，直接投资产业链企业 9 家，合作产业内研究机构 5 家，参与研制多款氢燃料电池整车，拥有 70 余项氢燃料电池整车公告，搭载雄韬燃料电池系统及电池电堆的氢燃料电池汽车已超 450 余辆，行驶里程已超过 2000 万公里。其中由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雄韬氢雄以及雄韬氢瑞分别生产研发燃料电池的核心零部件：燃料电池系统及燃料电池电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5,651,185,010.42	5,727,552,993.14	-1.33%	5,210,911,95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4,366,602.60	2,428,801,253.01	8.46%	2,916,925,990.7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078,274,887.01	3,110,278,798.04	31.12%	2,546,623,81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90,492.53	-421,652,568.88	137.21%	76,264,09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024,459.08	-525,244,290.10	114.47%	985,75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01,270.39	-106,541,416.76	150.97%	138,052,96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1.10	137.2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1.10	137.2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0%	-15.23%	21.43%	2.9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3,780,175.36	977,940,551.66	1,174,753,324.14	1,201,800,83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12,788.00	63,133,799.59	29,072,221.01	52,971,68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7,463.33	43,259,519.64	40,614,704.16	2,117,6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7,713.82	107,760,962.40	-262,246,235.59	182,128,829.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4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0%	124,108,239	0	质押	14,000,000	
张华农	境内自然人	6.17%	23,713,998	18,259,678			
深圳市雄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14,168,871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	4,789,82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3,850,797	0			
浙商证券资管—青岛城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商资管聚金鼎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	其他	0.71%	2,741,22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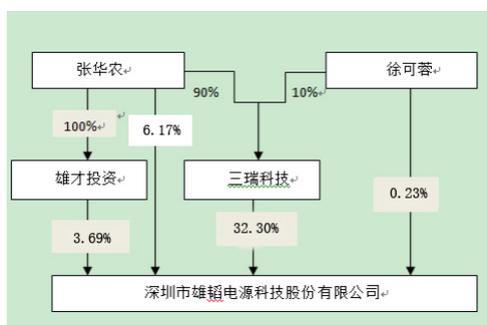
划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783,770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1,660,061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373,559	0		
郑虹	境内自然人	0.27%	1,031,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雄才投资有限公司、张华农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雄韬电源有限公司向深圳市雄韬锂电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雄韬电源有限公司拟通过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雄韬锂电有限公司。香港雄韬将采用现金方式增资入股。本次增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 555 万元记入深圳锂电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记入深圳锂电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香港雄韬持有深圳锂电 10% 的股权。深圳锂电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5,555 万元。